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回收再利用1000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
(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建设单位: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零二二年九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关于报批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再利用
1000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申请

新乡县环境保护局：

我单位拟在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西河村建设年回收再利用1000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该项目的建设内容为：年回收再利用1000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我单位已经委托河北诚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呈报贵局，请予审批。

真实性承诺：我单位承诺所提交的全部材料（数据）合法有效，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联系人：孟顿倡

电话：15893688609

编制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编制单位联系人：代静

电话：18630175276



打印编号: 1654749540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0js79k		
建设项目名称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再利用1000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建设项目类别	39-0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24MA9L271C26		
法定代表人(签章)	孟頔倡		
主要负责人(签字)	孟頔倡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孟頔倡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北诚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8MABN5YW2W34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代静	07352143505210090	BH052550	代静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代静	全文	BH052550	代静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北诚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8MABN5YWW34）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再利用1000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代静（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07352143505210090，信用编号BH05255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代静（信用编号BH052550）（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姓名: 代静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7.05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学理号: 073521435052100 File No.:	签发日期: 2007年10月 Issued on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p> <p>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p>	
 <p>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p>	 <p>Stat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p>
	编号: No. : 0006435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820220518013905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8

兹证明

参保单位名称：河北诚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8MABN5YWW34
 单位社保编号：133614200218 经办机构名称：裕华区
 单位参保日期：2022年05月01日 单位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人数：1 单位参保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有无欠费：无 单位参保类型：企业



该单位参保人员明细（部分/全部）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本单位参保日期	缴费状态	个人缴费基数	本单位缴费起止年月
1	代静	210504197302231069	2022-05-01	缴费	3245.50	202205至202205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2年05月31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3. 请扫描二维码下载“河北人社”App，点击“证明验证”功能进行核验
4. 或登录 (https://he.12333.gov.cn/#/1GRFWDT/GRFWQBLB_SHBZ_ZMYZ_ZMYZ)，录入验证码验证真伪。



验证码:0-14910055238105441

河北人社App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再利用 1000 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项目代码	2204-410721-04-01-262068		
建设单位联系人	孟颀倡	联系方式	15893888609
建设地点	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西河村		
地理坐标	（ <u>113 度 74 分 34.634 秒</u> ， <u>35 度 88 分 2.984 秒</u>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 的“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新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204-410721-04-01-262068
总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万元）	2.5
环保投资占比（%）	5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8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相符性分析</p> <p>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规定的鼓励类第9条第3款，内容如下：3、高效、节能、低污染、规模化再生资源回收与综合利用。（1）废杂有色金属回收利用（2）有价元素的综合利用</p>		

(3) 赤泥及其它冶炼废渣综合利用(4) 高铝粉煤灰提取氧化铝(5) 钨冶炼废渣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利用处置，故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2、与备案相符性分析

表 1 项目备案一致性分析表

内容	备案	项目	一致性
项目代码	2204-410721-04-01-262068	2204-410721-04-01-262068	一致
项目名称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再利用 1000 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再利用 1000 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一致
建设地点	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西河村	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西河村	一致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一致
建设规模及内容	年回收再利用 1000 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年回收再利用 1000 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一致
总投资	50 万元	50 万元	一致
主要工艺	原材料-破碎-一次筛分-磁选-精磨-二次筛分-比重分选--装包-成品	原材料-破碎-一次筛分-磁选-精磨-二次筛分-比重分选--装包-成品	一致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3、本项目与《河南省2020-2021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简称《2020-2021秋冬季攻坚方案》）对比分析

表 2 与《2020-2021 秋冬季攻坚方案》对比分析

	与本项目相关条文	本项目情况文	对比结果
严格行业准入	全面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三线一单”要求，对国家和我省明确要求淘汰的产业、装备和工艺，坚决避免出现边淘汰边建设的现象，巩固落后产能淘汰工作成效，推进高质量发展。全省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	本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属于禁止类项目。	符合

持续推进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攻坚	落实《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及《河南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控制技术指南》《河南省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持续推进VOCs治理攻坚各项任务措施，完成重点治理工程建设，做到“夏病冬治”。2020年10月份，各地要组织开展一次工业涂装工序、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专项执法检查。	本项目不涉及VOCs的排放。	符合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2020-2021秋冬季攻坚方案》相关要求。

4、项目与《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2022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2】60号）的相符性分析

表3 本项目情况与实施方案要求对照一览表

与本项目有关的内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河南省2022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1.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	符合
	支持重点行业通过产能置换、装备大型化改造、重组整合，实施绿色转型升级。制定2022年度淘汰落后产能工作方案，落实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0年本)》，组织开展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按期完成年度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对于落后产能和“散乱污”企业，实施动态“清零”。持续优化产业布局，按时完成已列入2022年计划的8家企业搬迁改造，稳步推进许昌、平顶山等城区煤电项目“退城进郊(园)”，加快推进洛阳市建成区内燃煤电厂基本“清零”。各省辖市(含济源示范区，下同)要进一步排查梳理，对不符合城市建设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重污染企业，制定搬迁改造工作方案，明确时限进度要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厅、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各级政府负责落实)		
	3.推进	本项目不	相符

		绿色低碳产业发展。	“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相关要求，积极支持节能环保、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建设。落实“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重点行业企业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甲醇、合成氨)氧化铝、焦化、铸造、铝用碳素、烧结砖瓦、铁合金等行业产能。禁止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行业单纯新增产能。水泥行业产能置换项目应实现矿石皮带廊密闭运输，大宗物料产品清洁运输。(省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厅、工业和信息化厅、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各级政府负责落实)	属于两高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	
	河南省 2022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14.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流域、重点行业和产业布局规划环评。持续推进钢铁、有色、石化、化工、电镀、皮革、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改造转型升级,推动化工、印染、电镀等产业集群提升改造。推动重点行业、重点区域产业布局调整,实施传统产业兼并重组、城市建成区高污染企业退城入园和敏感区域水污染严重地区高污染企业布局优化,制定实施落后产能淘汰方案。严禁在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及 Related 产业园区。(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生态环境厅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各级政府负责落实)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不外排,不属于“两高一资”项目	符合
	河南省 2022 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3.推动重金属企业绿色发展。	支持涉重金属企业提标改造,建立完善全口径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及时完善更新全口径清单企业信息及生产状态。新、改、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实施“减量替代”。2022 年 4 月底前,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及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有关规定,将符合条件的排放镉等重金属的企业,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和清洁生产审核基础信息库。对纳入大气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或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涉镉等重金属排放企业,相关自动监测要求应当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	符合

依法载入排污许可证，督促其按规定实现颗粒物在线自动监测，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持续开展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活动，坚持边排查边整治，持续削减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省生态环境厅牵头，各级政府负责落实)

本项目符合《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

5、本项目与《新乡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新环攻坚办【2022】60 号）相关要求（以下简称《通知》）的对比分析

表 4 本项目与《通知》对比分析一览表

与本项目有关的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新乡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2. 严格环境准入。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全市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严格项目备案审查，强化项目现场核查，保持违规新增产能项目露头就打的高压态势。完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要求。	本项目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属于河南省禁止类项目。	符合
23.开展工业企业全面达标行动。	贯彻落实《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按照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清洁生产、损害赔偿、责任追究，实现固定污染源全过程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和河南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持续推进电力、水泥、铝工业、碳素、陶瓷、砖瓦窑、铸造、铁合金、耐材、玻璃、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化工、包装印刷行业和其他涉及工	项目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可满足排放标准要求。	符合

		业涂装、工业窑炉、锅炉等行业废气污染物全面达标排放，将烟气在线监测数据作为执法依据，加大超标处罚和联合惩戒力度，严厉打击各类大气环境违法行为。开展重点行业企业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执法检查，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不满足无组织控制要求的企业，依法实施停产治理。		
	35.加强应急运输响应。	强化重污染天气运输环节源头管控，督促指导建材、煤炭、矿石采选、砂石骨料等涉及大宗物料运输的重点用车企业实施应急运输响应，制定应急运输响应方案，合理安排运力，提前做好生产物资储备，重污染天气橙色以上预警期间，减少或停止货物公路运输及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相关部门通过厂区门禁系统数据和视频监控等方式，监督重点企业应急运输响应执行情况。	本项目按照要求制定应急运输响应方案；橙色及以上预警期间，实施应急运输响应；安装厂区门禁系统和视频监控，不使用国IV及以下柴油货车运输物料。	符合
	36.实施重点行业错峰生产	制定错峰生产方案，加强臭氧污染天气下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管控措施，减少采暖期大气污染物排放。对石化、化工、制药、农药、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采取调整生产负荷方式分阶段或时段实施错峰生产调控。对水泥、耐材、陶瓷、砖瓦窑等生产工序不可中断或短时间难以完成停产的行业，结合生产特点和对空气质量的影响，实施错峰生产调控。结合当地工业企业布局、生产特点和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研究制定差别化的错峰生产调控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按照相关要求调整生产计划，实施秋冬季生产调控。	
	40.强化监测监控数据质量控制。	进一步加强污染源在线监控和空气质量自动监测质量检查，强力打击企业数据造假行为。监督指导第三方监测机构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保证监测结果真实、合法合规、证据链完整和量值可溯源性。市场监管、生态环境部门强化污染源和环境监测质量抽查工作，对存在不规范或违法违规行为的监测机构和相关人员，视情形给予告诫、责令改正、责令整改、罚款或撤销资质证书等处理，并公开通报，涉嫌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予以处理。	企业应按照相关环保政策文件要求安装视频、污染源在线监测、TSP自动监测等监控设施。	符合

《新乡市 2022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3.加快实施产业结构调整。	持续做好化工、纺织印染、造纸、皮革、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绿色化改造。制定并实施年度落后产能淘汰方案，按计划推进城市建成区内污染较重企业的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工作。对重点行业企业依法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持续开展涉水“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淘汰一批、整合一批、提升一批，促进涉水企业产业结构转型升级。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	符合
4.严格环境准入。	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项目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服务水平。推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落地应用，严控新建高耗水、高排放工业项目。把好项目环境准入关。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排放工业项目。	符合
《新乡市 2022 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7.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	推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落地应用，严控不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的项目落地； 把好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对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强化土壤环评相关内容，提出有效的防范措施。	本项目厂址符合工业用地。	符合
9.强化重点监管单位监管。	及时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工作并向社会公开。督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全面落实土壤污染防治义务，依法纳入排污许可管理。2021 年年底前，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自行监测率达到 100%，全部完成 1 次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对存在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并实施整改整治。对新纳入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年度内开展一次周边土壤环境监测。结合近几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监测有关情况，科学确定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频次，鼓励探索建立精细化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制度。	本项目土壤污染若属于重点监管单位，将按照市生态环境局的要求将土壤污染防治相关责任和义务纳入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排污许可证中，并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形成污染隐患排查报告，并报所在地县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符合
28.加强生态环境执法与应急处置。	依法将土壤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纳入日常执法内容，严厉打击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非法倾倒或填埋，以及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等逃避监管的方式向地下排放污染物等行为；配合开展污染土壤、地下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调查，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提升突	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除尘器回收粉尘定期清运，固废处理实现资源化利用。	符合

发环境事件土壤生态环境保护应急处置能力，各相关单位制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当包括防止土壤和地下水环境污染内容。加强土壤生态环境执法，提升执法装备水平，鼓励配备便携式污染检测仪器、无人机、探地雷达等设备。组织开展监管执法工作培训。鼓励各地设立土壤生态环境监管技术支撑团队。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新乡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新环攻坚办【2022】60 号）相关要求。

6、本项目与《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安装工业企业视频监控系统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对比分析

表 5 与《通知》对比分析一览表

《通知》中与本项目有关的内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2020 年 10 月底前，新乡市辖区内工业企业要完成主要污染物排放口、监测取样处等重点部位视频监控设施建设，并与市局联网共享，视频监控数据保存三个月。	本项目建成后在主要污染物排放口、监测取样处等重点部位处安装视频监控，并与市局联网共享，视频监控数据保存三个月。	符合
部分行业视频监控部位除满足上述要求外，需按照以下要求，完善视频设施建设：1、含破碎工序的非碎石企业视频监控部位安装要求（1）需在厂区所有的进出口安装高空摄像头；（2）所有料库内部安装球机摄像头；（3）破碎工段能够观察破碎机工作状态，进料口位置安装枪机摄像头。	本项目建成后需在厂区所有的进出口安装高空摄像头，所有料库内部安装球机摄像头，进料口位置安装枪机摄像头。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满足《通知》的相关要求。

7、本项目与《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部署安装工业企业用电量监控系统的通知》新环 [2019]154 号文的对照分析

表 6 与新环[2019]154 号文的对照分析

主要任务	与本项目相关条文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安装范围	第一批安装部署用电量监控系统的企业为新乡市辖区内国控、省控、市控重点监控企业、涉及 VOCs 污染排放	本项目属于排污企业，属于安装范围内的企业。	属于

	的企业、铸造行业、建材行业，然后逐步扩展至新乡市辖区内所有排污企业。		
	所有排污企业的总用电控制位置、主要生产设施和污染治理设施必须安装用电量监控系统终端。	本项目严格按照要求在总用电位置、主要生产设施处、污染治理设施处安装用电量监控系统终端。	满足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部署安装工业企业用电量监控系统的通知》新环[2019]154号文的相关要求。

8、“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中的“三线一单”，即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现分析如下：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西河村，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地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等法律法规禁止开发的区域，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生态红线控制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新乡市 2020 年目标，全市 PM_{2.5} 年均浓度达到 55 微克/立方米以下，PM₁₀ 年均浓度达到 101 微克/立方米以下，全年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66%以上。

本项目各工段产生的粉尘经负压密闭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尾气经排气筒达标排放，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固体废物全部得到资源化利用或无害化处置。根据噪声预测结果，在采取噪声防治措施后，企业厂界噪声满足达标要求。项目采取了有效的分区防渗措施，正常工况下不会对地下水、土壤产生影响。因此，落实本环评提出的相关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满

足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营运期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实现废物资源化。本项目的的水、气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新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1年10月）中新乡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比分析如下：

表 7 与《新乡市全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对照分析一览表

维度	管控要求（与本项目有关）	本项目	对比结果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在自然保护区内进行砍伐、放牧、狩猎、捕捞、采药、开垦、烧荒、开矿、采石、挖沙等活动；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范围内。	符合
	2.在风景名胜区内禁止进行下列活动：（略）	本项目不在风景名胜区范围内。	符合
	3.饮用水地表水源各级保护区必须遵守下列规定：（略）	本项目不在饮用水地表水源各级保护区范围内。	符合
	4.按照《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调办〔2018〕56号）要求，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禁止……（略）	本项目不在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范围内。	符合
	5.河湖湿地、森林公园内的珍贵景物和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所确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地质遗迹一级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水工程保护范围、地质灾害危险区、矿产资源密集地区的禁止开采区、工程建设不适宜区、大于25%的陡坡地、行洪通道、防洪工程设施保护范围、高压输电线路走廊、天然气输送管线及其防护区、成品油输送管线及其防护区、区域性调水工程管线及其防护区和生态保护红线属于规划的禁止建设区。	本项目所占用地属于建设用地，不属于禁止建设区。	符合
	6.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内从事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工程……（略）	本项目不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内及附近。	符合
	7.共产主义渠城区段按三年一遇标准开挖疏	本项目不在共产	符合

		浚河道，按百年一遇标准设置堤防。对不符合城市防洪标准要求的建设项目应拆除或限期改造。	主义渠城区段，不会影响城市防洪。	
		8.南太行旅游度假区规划区范围内；新乡市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生态城规划区范围内；按规定划定的自然保护区、景观区、居民集中生活区的周边和重要交通干线、河流湖泊直观可视范围内；特定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禁止新建露天矿山项目……（略）。	本项目不在特定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符合
		9.严格控制新建、扩建钢铁冶炼、水泥、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化工、建筑陶瓷、耐火材料、砖瓦、矿山开采等行业的高排放、高污染项目……（略）	本项目属于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10.按照各产业集聚区建设发展规划，培育和建设关联企业高度集中的产业基地，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对搬迁升级改造石化、化工、建材、有色等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对水泥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对本地过剩产能重点行业搬迁、改建项目，实行污染物排放倍量削减替代。	本项目位于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不在产业集聚区，不属于水泥行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要求满足当地总量减排要求。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废气为颗粒物，实行倍量替代	符合
		2.卫河、共产主义渠、文岩渠保持V类指标，黄庄河、西柳青河达到IV类指标，天然渠、人民胜利渠达到III类指标；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达到100%；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级别保持稳定；确保完成国家水质考核目标……（略）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	符合
		3.全面推进城镇（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V类水提标改造工程建设，市、县（市、区）污水处理率、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政府目标任务。	本项目不涉及。	不涉及
		4.新建项目审批实施“增产不增污”或“增产减污”。全省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项目，通过“以新带老”治理、淘汰落后产能、区域替代等“等量置换”或“减量置换”措施，实现所在区域重点重金属污染排放总量零增长或进一步削减。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项目不涉及重金属。	符合
		5.全面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完善省级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设施水平……（略）	项目节能降耗，无废水外排，废气经过密闭收集后通过袋式除尘器处理，排放量较少，项目建成后严格按照清洁生产要求进行管理和生产。	符合
		6.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	本项目属于金属	符合

		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号）要求……（略）	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两高项目。	
		7.原阳县、封丘县和长垣市等沿黄重点地区涉及“三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要求，梳理规范相关工业园区，清理拟建工业和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稳妥推进园区外工业项目入园。	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符合
		8.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政府目标任务，实现化肥农药施用量零增长。	本项目不涉及。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控		1、地下水漏斗区、重金属污染区、生态严重退化区等区域：探索开展耕地轮作休耕试点；实行休耕补贴，引导农民自愿将重度污染耕地退出农业生产。	本项目不涉及。	不涉及
		2、具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影响范围内风险源名录和风险防控方案……（略）	本项目不在水源地保护区及影响范围内。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十四五”期间按照政府目标控制能耗增量指标。鼓励使用清洁能源，重点区域建设项目原则上不新建燃煤自备锅炉。	本项目能源使用电。	符合
		2.重点推进南水北调受水区地下水压采工作，加快公共供水管网建设，促进供水管网覆盖范围以外的自备井封闭工作。	项目不在南水北调受水区，用水量较小。	符合
		3.开展高耗水工业行业节水技术改造，大力推广工业水循环利用，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	项目无生产用水。	符合
		4.按照合理有序使用地表水、控制使用地下水、积极利用非常规水源的要求，做好区域水资源统筹调配，逐步降低区域内的水资源开发利用强度，退减被挤占的生态用水，2030年全市浅层地下水开采控制在57390万立方米。	项目无生产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用水量较小，不会对地下水产生影响。	符合
		5.到2025年，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25%以上。	项目无生产用水，仅有少量生活用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	符合
		6.二级国家级公益林在不影响整体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发挥的前提下，可以按照相关技术规程的规定开展抚育和更新性质的采伐……（略）	本项目不涉及。	不涉及

表 8 与《新乡市各县区分区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照分析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环境要素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
新乡县大气弱扩散区	合河乡	大气受体敏感区、大气弱扩散区	空间约束	1、禁止新建、改建及扩建高排放、高污染项目，包括钢铁、有色、水泥、平板玻璃、建筑陶瓷等行业及其他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工业项目等。 2、禁止新、改、扩建“两高”项目。	本项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不属于淘汰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颗粒物执行特别排放限值
			环境风险防控	1、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西河村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加快集中供热、供水及配套管网建设。	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总体上能够符合“三线一单”的管理要求。

9、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的相符性分析

表 9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的相符性分析

通用行业（涉颗粒物行业）绩效指标基本要求	本项目情况	对比结果
----------------------	-------	------

	物料装卸	<p>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p> <p>不易产尘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p>	<p>本项目原料为锂电电极片，装卸过程中不产生粉尘。</p>	符合要求
	物料储存	<p>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生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危险废物。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保存 3 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p>	<p>本项目原料为锂电电极片，储存在封闭的吨包中，且吨包储存在封闭的料场里，储存过程中不产生粉尘，本项目不涉及危废，场地全部硬化。</p>	符合要求
	物料转移和输送	<p>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p>	<p>本项目物料转运过程中均使用密闭皮带输送，物料下料口安装集气装置收尘。</p>	符合要求
	成品包装	<p>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p>	<p>卸料口全密闭，卸料口地面及时清扫，保持地面清洁。</p>	符合要求
	工艺过程	<p>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p> <p>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p> <p>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p>	<p>生产工序在封闭厂房内进行，产尘点安装密闭管道负压收尘，车间地面及时打扫，保持地面清洁。</p>	符合要求

	运输方式及运输监管	<p>(1) 运输方式</p> <p>①公路运输。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比例(A级100%, B级不低于80%), 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p> <p>②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的比例(A级100%, B级不低于80%), 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p> <p>③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国五及以上或新能源车(A级/B级100%);</p> <p>④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A级/B级100%)。</p>	<p>1、运输委托第三方物料公司运输, 将要求运输单位全部使用国五排放标准车辆;</p> <p>2、无厂内运输车辆;</p> <p>3、危险废物运输均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p> <p>4、项目将购置国三及以上或新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p>	符合要求
		<p>(2) 运输监管</p> <p>厂区货运车辆进出大门口: 日均进出货物150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 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值1000万及以上的企业, 拟申报A、B级企业时, 应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 其他企业建立电子台账。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并能保留数据6个月以上。</p>	<p>本项目不需要安装门禁视频监控系统。</p>	符合要求
	环境管理要求	<p>(1) 环保档案资料齐全</p> <p>①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现状评估文件;</p> <p>②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p> <p>③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p> <p>④国家版排污许可证, 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披露, 有规范的排气筒监测平台和排污口标识。</p>	<p>1. 本项目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将按要求存档备查;</p> <p>2. 本项目将建立合格的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p> <p>3. 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要求对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进行存档备查;</p> <p>4. 本项目将按要求按时完成国家版排污许可证。</p>	符合要求

		<p>(2) 台账记录信息完整</p> <p>①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p> <p>②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活性炭等更换量和时间）；</p> <p>③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p> <p>④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A、B 级企业必需）；</p> <p>⑤电消耗记录（已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的 A、B 级企业必需）。</p>	<p>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要求规范进行下列台账记录：</p> <p>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p> <p>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p> <p>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p> <p>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p> <p>5.电、燃料消耗记录；</p> <p>6.固废处理记录。</p>	<p>符合要求</p>
--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4 月，位于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西河村 66 号，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建设标准。经市场调查及考虑企业发展需求，企业拟投资 50 万元租赁现有厂房（租赁协议见附件 4）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年回收锂电池极片 1000 吨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本工程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同时根据《建设项目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属于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 的“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 中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钢、废铁、金属和金属化合物矿灰及残渣、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废轮胎、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工程内容

本项目组成情况见下表。

表 10 项目组成情况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约 600m ² ，作为生产区（200m ² ）、原料区（200m ² ）和成品区（200m ² ）
公用工程	供电工程	市政供电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项目共设置两条生产线，两条生产线共用 1 个袋式除尘器，废气最终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噪声治理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固废治理	设置 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区 1 处
	监控系统	安装用电量监控系统

3、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种类、产量一览表见下表。

表 11 产品种类、产量一览表

输入	输出	产品规模 (t/a)	包装方式
负极材料 (1000t/a)	负极粉 (石墨粉 导电剂和粘结剂等)	636.641	吨包
	大杂	14.003	
	铜颗粒	348.163	
合计	1000	998.807	/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见下表。

表 1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设计处理能力	备注
负极生产线				
1	皮带机	2	1t/h	/
2	破碎机	2	1t/h	/
3	无尘输送机	2	1t/h	/
4	磁选机	3	1t/h	/
5	振动筛	2	1t/h	/
6	无尘输送机	2	1t/h	/
7	振动筛	2	1t/h	/
8	无尘输送机	2	1t/h	/
9	无尘输送机	2	1t/h	/
10	磨粉机	2	1t/h	/
11	比重分选机	6	1t/h	/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回收河南中化锂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负极材料) 及能源消耗量见下表。

表 13 项目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t/a)	储存方式	备注
1	原辅材料	负极片	1000	吨包	负极片原材料 (1000t)
2	能源	新鲜水	90m ³ /a	/	/
3		电	40000kW·h/a	/	/

表 14 本项目废旧锂离子电池负极片主要组分一览表

项目	成分				
	锂电池负极片	铜箔	石墨粉	粘结剂 (PVDF)	导电剂
	35%	55%	5%	4%	1%

粘结剂 ([-CH₂-CF₂-])：简称 PVDF，白色粉末状结晶性聚合物。密度 1.75-1.78g/cm³。熔点 170℃，热分解温度 350℃左右。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发烟硫酸、强碱、酮、醚绵少数化学药品能使其溶胀或部分溶解，二甲基乙酰胺和二甲基亚砷等强极性有机溶剂能使其溶解成胶状溶液。

导电剂：乙炔黑外观为黑色极细粉末，相对密度 1.95(氮置换法)。表观密度 0.2~0.3g/cm³。平均粒径 30~45nm。比表面积 55~70m²/g。吸碘值 60~80gI₂/kg。乙炔炭黑纯度很高，含碳量大于 99.5%，氢含量小于 0.1%，氧含量 0.07%~0.26%。pH 值 5~7。电阻率极低，具有优良的导电性、导热性和抗静电效果。

隔膜纸：锂电池的结构中，隔膜是关键的 inner 组件之一，隔膜的主要作用是使电池的正、负极分隔开来，防止两极接触而短路，此外还具有能使电解质离子通过的功能。市场化的隔膜材料主要是以聚乙烯 (PE)、聚丙烯 (PP) 为主的聚烯烃 (Polyolefin) 类隔膜，以聚丙烯 (PP) 为主隔膜较为常见。

6、公用工程

(1) 给排水工程

★给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人均用水量按 30L/d，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3m³/d (90m³/a)。

★排水

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运，不外排。

(2) 供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提供，从当地电网引线，年用电 4 万度。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

工作制度：每天 1 班制，每班工作 8 个小时，全年工作 300 天。

8、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本项目厂区东北侧为仓库，南侧为生产车间，除尘器位于车间东南侧，一般固废区位于西南角；整个厂区功能分区明确，平面布置紧凑，布局合理。

一、施工期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加工生产，不需要新建建筑物，因此，本次环评仅对运营期进行评价。

二、运营期

1、本项目两条生产线均为负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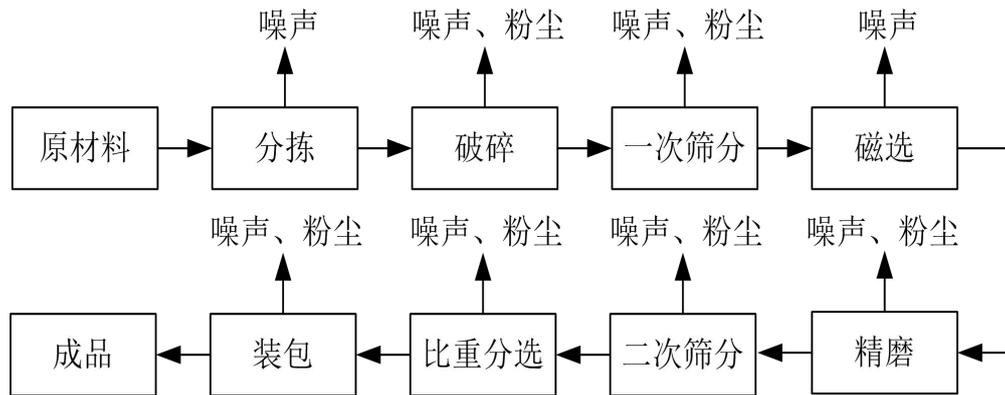


图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生产工艺介绍：

1、原料入厂：原料以吨包形式入厂，存放在原料区，通过叉车送至生产线，生产线采用全自动化全密闭化，生产线物料输送均采用全密闭皮带输送机或管道输送。

2、分拣、上料：原料先经过人工分拣出的废料（隔膜纸等杂物）后，剩下可用物料经密闭输送带送进破碎机中。

3、破碎：经过破碎机对原料破碎，本项目全程密闭，生产线物料输送采用全密闭皮带输送机。本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破碎粉尘和机械噪声。

4、一次筛分：经一次破碎后的物料经密闭式皮带输送机送至振动筛，对物料进行一次筛分，筛分的筛上物（大粒径物料）送磁选工序，筛下物（小粒径物料）作为产品进行装包。本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和机械噪声。

5、磁选：一次筛分后的筛上物进入磁选，选出其中的铁。本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机械噪声。

6、精磨：经过磁选后的物料通过密闭的方式输入精磨机中，进行细磨，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和机械噪声。

7、二次筛分：精磨后的物料被风运系统提升至振动筛进行二次筛分，筛下物为

负极粉、铜颗粒，筛上物为胶带纸等大杂，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和机械噪声。

8、比重分选：筛分后的混合料经风运系统被提升至卸料器内，经闭风器流向比重分选器，并分选出来物料，比重较大的物料直接装包，比重较轻的物料被风运系统送入集料器收集后进行装包。本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和机械噪声。

9、装包：比重分选器底部设置有卸料器，卸料器口直接采用自动阀控制，达到一定重量后，阀门自动打开放料至吨包装袋包装为成品。

三、主要污染工序

表 15 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类别	污染工序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及去向
废气	负极极片回收生产线	颗粒物	破碎、筛分、精磨、分选、包装等废气经管道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pH、COD、NH ₃ -N、TP、TN、SS	由化粪池处理后定期进行清运
固废	废气治理过程	除尘器收尘	成品外售
	磁选工序	废铁	收集后外售
	分拣工序	人工分拣废料	外售于废品回收站
	筛分、分选工序	大杂（隔膜纸、胶带等非金属废料）	作为副产品外售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及风机	噪声	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利用现有空置厂房建设，无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新乡市 2020 年环境质量年报》，区域空气质量现状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 16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9	70	127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1	35	146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	60	22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40	87.5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浓度	1.675mg/m ³	4mg/m ³	42	达标
O ₃	第90百分位浓度	173	160	108	超标

由上表可知，其中 PM₁₀、PM_{2.5}、O₃ 均不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未达标区。

2020 年，新乡市 PM₁₀ 平均浓度 89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2 微克/立方米，降幅 11.9%；PM_{2.5} 平均浓度 51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5 微克/立方米，降幅 8.9%；SO₂ 平均浓度 13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3 微克/立方米，降幅 18.8%；NO₂ 平均浓度 35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9 微克/立方米，降幅 20.5%；O₃ 第 90 百分位浓度为 173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2 微克/立方米，降幅 6.5%，CO 第 95 百分位浓度 1.675 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0.405 毫克/立方米，降幅 19.5%。优、良天数 236 天，优、良天数比例 64.5%，去年同期，优、良天数 204 天，优、良天数比例 55.9%，同比优、良天数增加 32 天，上升 8.6 个百分点。

目前，新乡市正在实施《新乡市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新环攻坚办〔2021〕90 号）、《新乡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 年）》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无废水外排，离项目最近的水体为共产主义渠，根据“十四五”及 2021 年地表水体环境目标，共产主义渠 2021 年目标为 V 类功能区。根据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公示的 2021 年第 9 期《新乡市地表水环境责任目标断面水质月报》，共产主义渠卫辉下马营断面 2021 年 1-9 月断面达标率 100%，水质状况较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各厂界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0\text{dB}(\text{A})$ ）。项目 50 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1）地下水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不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不进行地下水质量现状调查。

（2）土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原材料里含有铜，因此进行土壤质量现状调查，调查报告见附图 7。

5、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选址位于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西河村，北侧为农田，西侧为农田，南侧为道路，东侧为空地。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经现场调查，项目周围主要的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17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	方位及距离	保护级别
水环境	共产主义渠	南 5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

污染物排

本项目营运期污染物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18 污染物排放标准

放 控 制 标 准	污染物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营运期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	有组织	120mg/m ³ 、 3.5kg/h（15m排 气筒）
				无组织	0.3mg/m ³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 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 放限值的通知》	颗粒物	有组织	10mg/m ³
				无组织	0.5mg/m ³
	营运期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营运期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不外排				
营运期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p>根据《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转发<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工作内部规程的通知>的通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应明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替代方案。本项目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为颗粒物 0.0332t/a，该项目重点污染物预支增量需要进行双倍替代，项目废气排放所需替代量颗粒物 0.0664t/a，从河南豫飞管桩有限公司清洁生产治理产生的减排量剩余量 0.074t 中进行替代。</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仅进行简单装修及设备安装等工作后，即可进行生产活动，因此，本次环评不再对项目施工期进行环境影响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间对环境主要影响表现在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方面，具体分析如下：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分拣、破碎、筛分、精磨、分选、装包产生的粉尘。

1、废气源强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两条废负极片破碎、筛分等工序产生的粉尘。本项目厂房全部密闭，物料采用输送带密闭输送，生产线共用一套负压风送收集系统+袋式除尘器，收集破碎、筛分等工序粉尘。

评价废气污染物源强的确定方法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产污系数及设计资料确定，同时参考《河南再亮新能源再生有限公司2万吨/年废锂电池回收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南城众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年处理废旧锂电池10000吨再生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同行业验收监测数据综合分析。

系数表见下：

表 19 粉尘产生系数表

工序	产物系数
破碎	0.25kg/t 物料
一次筛分	0.25kg/t 物料
精磨	0.5kg/t 物料
二次筛分	0.5kg/t 物料
比重分选	0.5kg/t 物料
包装	0.02kg/t 物料

(1) 负极片生产过程（破碎、筛分等）产生的粉尘

负极片在破碎、一次筛分、二次筛分、包装过程中均产生粉尘，根据企业生产工艺及设备设计资料，生产工序全密闭，粉尘经吸料器分离后尾气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

①破碎

固体原料先经人工分拣出废料 5t（隔膜纸等杂物）后，剩下可用物料（995t）进入破碎机破碎，该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经集气管道负压收集后送至袋式除尘器（MF001）处理后经排气筒（DA001）排放。

本工段产污系数 0.25kg/t 物料，颗粒物产生量为 0.249t。

②一次筛分

破碎工序后的物料（994.751t）送入筛分机进行一次筛分，根据物料的粒径大小将物料分离，被筛选出来的部分石墨粉（含导电剂和粘结剂）（318.321t）被风送系统收集装包，该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经集气管道负压抽风送至袋式除尘器（MF001）处理后经排气筒（DA001）排放。

本工段产污系数 0.25kg/t 物料，颗粒物产生量为 0.249t。

③磁选

对筛选后的物料（676.181t）进行磁选，分离出物料中铁（0.05t），该过程只产生噪声。

④精磨

磁选后的物料（676.131t）经过密闭管道输入到精磨机中进行细磨，生产全过程密闭，废气收集效率为 100%，粉尘经集气管道负压收集后送至袋式除尘器（MF001）处理后经排气筒（DA001）排放。

本工段产污系数 0.5kg/t 物料，颗粒物产生量为 0.338t

⑤二次筛分

经精磨后的物料（675.793t）进入筛分机筛分，根据物料的粒径大小将物料分离，被筛选出来的部分石墨粉（含导电剂和粘结剂）（318.320t）被风送系统收集装包，

该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经集气管道负压抽风送至袋式除尘器（MF001）处理后经排气筒（DA001）排放。

本工段产污系数 0.5kg/t 物料，颗粒物产生量为 0.338t。

⑥比重分选

二次筛分后的物料（357.135t）在经过密闭式皮带输送机送至分选机，采用比重方式将物料进行分选，被筛选出来的铜颗粒（348.163t）和其他（隔膜纸）（8.793t）直接进行装包，该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经集气管道负压抽风送至袋式除尘器（MF001）处理后经排气筒（DA001）排放。

本工段产污系数 0.5kg/t 物料，颗粒物产生量为 0.179t。

根据上述分析得出，两条负极片生产线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量为 0.249t，一次筛分产生的粉尘量为 0.249t，精磨产生的粉尘量为 0.338t，二次筛分产生的粉尘量为 0.338t，比重分选产生的粉尘量为 0.179t。由此得出该生产线产生的粉尘量为 1.353t。

表 20 负极片物料平衡表 单位：t

投入			产出		
负极片材料	原料成分	比例	类别	名称	产量
1000	铜颗粒	350	产品	铜颗粒	348.163
	石墨粉	640		石墨粉	636.641
	其他	10	其他	废料	5
				铁	0.05
				其他（隔膜纸等）	8.793
	合计	1000	合计	998.647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生产线为全封闭负压收集系统，极片在破碎、筛分、分选等过程均在密封负压环境下完成。评价根据粉状产品总装包量的估算系数 0.02‰计算，粉状产品总装包量最大量约为 984.804t/a，则本项目无组织粉尘最大产生量为 0.197t/a，项目产生粉尘质量较大，大多沉降于生产车间内，逸散到车间外的粉尘很少，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车间阻隔可减少无组织约 70%~90%，本项目取最大值 90%，

则无组织粉尘最大排放量为 0.0197t/a。

表 21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排放口编号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治理设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负极片破碎、精磨、筛分、包装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DA001	1.353	0.5638	74.76	袋式除尘器(处理能力 10000m ³ /h, 100%收集效率, 99%去除率)	是	0.0135	0.0056	0.56
包装	颗粒物	无组织	/	0.0197	/	/	/	/	0.0197	/	/

(4) 技术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附录 A，除尘设施可用袋式除尘器、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其他。

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采用袋式除尘器，属于可行技术。本项目负极片生产线废气污染物均为颗粒物，性质相同，因此本项目通过生产车间合理布局，遵循同类排气筒合并的原则，减少排气筒设置，将两条负极片生产线废气合并一根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废负极片破碎、筛分等工序产生的粉尘。本项目生产线全部密闭，物料采用输送带密闭输送，破碎、比重分选、筛分等工序粉尘通过负压风送系统收集，收集效率为 100%。

本项目采用高效脉冲袋式除尘器，技术成熟可靠，运行费用较低，设计除尘效率可达 99%，根据表 18 废气产排情况核算，项目产生的颗粒物经治理后有组织排放

浓度为 0.56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120mg/m³、3.5kg/h），《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有组织 10mg/m³）的要求。

2、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汇总

（1）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如下：

表 22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气类别	产污工段	污染物	产生量 (t/a)	处理效率 (%)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有组织	负极片生产线	颗粒物	1.353	99	0.0135	0.0056	0.56
无组织	负极片生产线	颗粒物	0.0197	90	0.0197	/	/

由上表可知，生产线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120mg/m³、3.5kg/h），《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有组织 10mg/m³）的要求。

（2）废气排放口情况

①排气筒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3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类型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内径 (m)	烟气出口温度
DA001	除尘设施排气筒	颗粒物	经度：113 度 74 分 73 秒 纬度：35 度 34 分 36 秒	15	0.3	常温

②监测要求：

根据本项目特点，项目运营期需要进行污染源监测，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本项目为锂电极片回收，属于其他废弃资源，本项目生产工艺主要为破碎分选，则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24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每年 1 次，每次 2 天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一个点， 下风向三个点	颗粒物	每年 1 次，每次 2 天

③废气排放量核算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见下表。

表 25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一览表

废气类别	产污工序	污染因子	排放量 (t/a)
有组织废气	负极片生产线	颗粒物	0.0135
无组织废气	负极片生产线	颗粒物	0.0197
总计			0.0332

④非正常排放分析

非正常工况排污主要包括生产设备的正常开、停车和设备检修时，以及环保设施达不到设计要求时的排放的污染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非正常排放主要是生产过程设备的正常开、停车和设备检修时，导致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时引起的污染物排放，本项目废气污染物颗粒物，废气治理措施出现故障，废气处理效率按照 0%计算，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污染源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26 非正常排放参数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非正常排放量 (kg/a)	采取措施
袋式除尘器	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处理效率为 0%	颗粒物	4.97	0.25	1	1.24	产生废气的工序及时停止运行

为了减轻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和范围，保证该地区的可持续发展。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必须加强管理，保证废气处理设备正常运行，避免事故发生。当废气处理设备出现故障时，应尽快停产对其进行维修，尽量减轻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此外，评价建议项目在生产过程中采用双回路供电，同时加强日常对各类设备的维护和保养，可以进一步降低出现非正常工况出现的概率，避免非正常工况情况下污染物对环境敏感点代店村造成影响。

二、废水

生产用水：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

生活废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

(DB41/T385-2020), 人均用水量按 30L/d, 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3m³/d(90m³/a), 排污系数按 80%计, 则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72m³/a, 生活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 不外排。

三、噪声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是破碎机、比重分选机、筛分机。经查阅相关资料, 噪声源强在 75-85dB(A)。本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源强产生情况及采取降噪措施后降噪效果见下表。

表 27 本项目设备噪声情况

设备名称	单台噪声源强 (dB (A))	设备数量 (台/套)	采取措施	治理后源强 (dB (A))
破碎机	85	2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60
比重分选机	75	2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60
筛分机	80	2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55

运营期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本评价主要通过预测噪声源经过隔声、距离衰减后, 扩散到厂界的噪声值判断达标情况, 声环境影响预测采用声源衰减模式及多源叠加模式, 具体为:

(1) 点源衰减模式:

$$L_2=L_1-20\lg(r_2/r_1)$$

(2) 多源叠加模式:

$$L_{eq总} = 10\lg[\sum_{i=1}^n 10^{0.1L_i}]$$

式中, r_1 、 r_2 ——距声源的距离 (m);

L_1 、 L_2 —— r_1 、 r_2 的声级强度[dB (A)];

L_i ——第 i 个声源作用于预测点的噪声值[dB (A)];

$L_{eq总}$ ——预测点的总噪声叠加值[dB (A)]。

本次对厂界噪声贡献值 (夜间不生产, 仅昼间生产) 进行预测, 结果见下表。

表 28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预测点位	距厂界距离 (m)	贡献值/dB (A)	标准值
		昼间	
北厂界	6	54	昼间≤60dB (A) 夜间≤50dB (A)
西厂界	18	44	
东厂界	6	54	
南厂界	40	37	

由上表可知, 经过采取降噪措施后,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贡献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准限值(昼间≤60dB(A)) 要求。

为降低正常运营期间厂界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评价要求采取如下措施:

- (1) 针对噪声较高的设备安装减震垫, 合理布置设备;
 - (2) 定期维护设备, 避免老化引起的噪声, 使其处于良好运行状态;
- 通过以上措施, 本项目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 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29 噪声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 A 声级	每年监测 1 次, 每次 2 天, 昼间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准限值(昼间≤60dB(A), 夜间 50dB(A))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有: 生活垃圾、除尘器粉尘(负极粉)、废铁、大杂(隔膜纸、胶带等非金属废料)、人工分拣废料。具体分析如下:

表 30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种类	产生量	处理方式
1	生活垃圾	1.5t/a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垃圾桶, 定期清运于附近垃圾中转站
2	除尘器粉尘	1.353t/a	经集气罩收集后的粉尘(负极粉)在固废间暂存(10m ²)后作为成品外售
3	废铁	0.05t/a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固废间后外售
4	大杂(隔膜纸、胶带等非金属废料)	8.793t/a	

5	人工分拣废料	5t/a	
---	--------	------	--

(1) 生活垃圾：本项目职工 10 人，年工作 300 天，企业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 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约 1.5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垃圾桶，定期清运于附近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除尘器粉尘：本项目除尘器运行过程中会有部分除尘器粉尘（成分为极粉等）产生，根据物料平衡计算可得，产生量为 1.353t/a，固废间暂存（10m²）收集后作为成品外售。

(3) 废铁：本项目磁选工序会产生废铁，根据物料平衡计算可得，产生量为 5t/a，集中收集后暂存固废间后外售。

(4) 大杂（隔膜纸、胶带等非金属废料）：本项目分选出来的大杂（隔膜纸、胶带等非金属废料）被风运系统收集后外售，产生量为 8.793t/a，集中收集后暂存固废间后外售。

(5) 人工分拣废料：本项目的原料经人工分拣后，产生量为 5t/a，集中收集后暂存固废间后外售。

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评价对项目建设的一般固废暂存间提出如下要求：

- a、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保证正常运行；
- b、建立管理台账，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 c、严禁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混入；
- d、暂存场所要做到防风、防雨、防渗漏等。

五、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污染物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不外排，化粪池进行了硬化防渗处理；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本项目不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不进行地下水分析；本项目主要为粉尘经大气沉降污染土壤，本项目生产车间密闭，破碎、精磨、筛分、包装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二级标准要求及《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

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其他涉气企业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10\text{mg}/\text{m}^3$ ）。一般固废暂存间地面按照相关要求进行硬化处理，正常情况下，不会发生泄露入渗污染土壤的现象。为减轻或避免对土壤造成不利影响，评价根据土壤导则评价对项目建设提出相应的控制措施，主要从源头控制、过程控制以及跟踪监测三方面来说，具体如下：

（1）源头控制

本项目污染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生活污水、固体废物，企业应加强管理，做好节能减排和清洁生产工作，一方面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另一方面降低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量。源强的降低可以减轻对土壤的影响。

（2）过程防控措施

本项目生产车间密闭，生产过程密闭负压收集废气，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二级标准要求及《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其他涉气企业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10\text{mg}/\text{m}^3$ ）。一般固废暂存间地面按照相关要求进行硬化处理，正常情况下，不会发生泄露入渗污染土壤的现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化粪池进行硬化防渗处理。为减轻或避免对土壤造成不利影响，厂区内采取绿化及硬化措施，对颗粒物进行有效吸附和收集。按照环评要求切实落实各种污染控制措施，建成后运营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3）土壤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判定，本项目土壤环境类型为污染影响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本项目属于“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中“废旧资源加工、再生利用”，属于“III类”建设项目。

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土壤环境敏感程度分为敏感、较敏感及不敏感，判别见下表。

表 31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	------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西河村 66 号，周边存在农田、耕地。因此，本项目周边的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敏感”。

本项目占地规模为 1.5hm²（≤5hm²），属于“小型”项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评价等级判定如下表所示。

表 32 污染影响型评价等级判定表

占地规模 评价等级 敏感程度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本项目需要开展土壤评价。

（4）跟踪监测

评价建议企业应在必要时进行跟踪监测。

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采取相关措施并落实厂区绿化及硬化条件下，项目建设对土壤环境的影响可降至最低，不改变区域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从土壤环境影响的角度，项目建设可行。

六、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七、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

八、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排气筒(DA001) 污染源: 破碎、一次筛分、磁选、精磨、二次筛分、比重分选、装包	颗粒物	废气经密闭集气管道统一进入袋式除尘器(MF001)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中其他涉气工业颗粒物浓度不高于10mg/m ³ , 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0.5mg/m ³ 的限值要求			
	无组织	颗粒物	a. 本项目所有原料位于原料库内, 厂区内无露天堆放; b. 车间和料库完全密闭, 并安装卷帘门, 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 c. 物料位于封闭车间内, 车间全密闭; d. 对厂区道路硬化, 定期洒水降尘, 保证地面无积尘, 无法进行硬化的区域, 进行绿化, 厂区无裸露空地。				
地表水环境	职工生活	pH、COD、SS、氨氮、TP、TN	化粪池	/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噪声(A)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新建一般固废间 20m ² , 废物的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产生环节	名称	代码	物理性状	产生量	处理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除尘器收尘	900-099-59	固态	1.353t/a	作为产品出售	1.353t/a
	磁选	废铁	900-099-59	固态	0.05t/a	收集后出售	0.05t/a
生产过程中的平筛	大杂(废胶带纸等)	900-099-59	固态	8.793t/a	收集后出售	8.793t/a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周围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生态敏感区，建设单位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各个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不会对项目周边的生态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不涉及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部署安装工业企业用电量监控系统的通知》（新环[2019]154号）文件及环保部门要求在总用电量控制位置、主要生产设施和污染治理设施位置处安装用电量监控系统。

六、结论

环评总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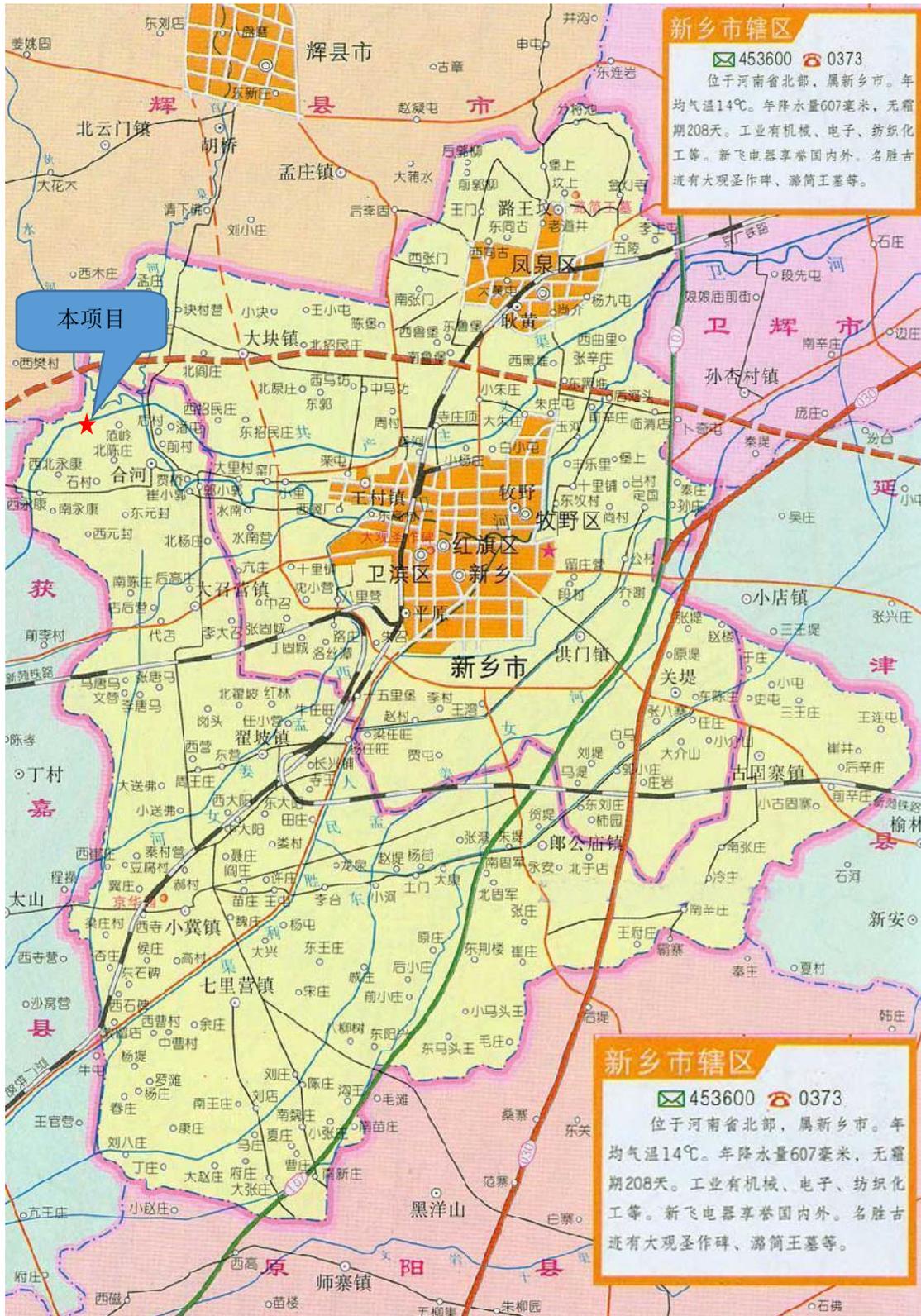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再利用 1000 吨三元锂电池极片符合国家政策要求，厂址选择合理，污染防治措施可行。通过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污染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可知，只要建设方在生产过程中充分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以接受。因此，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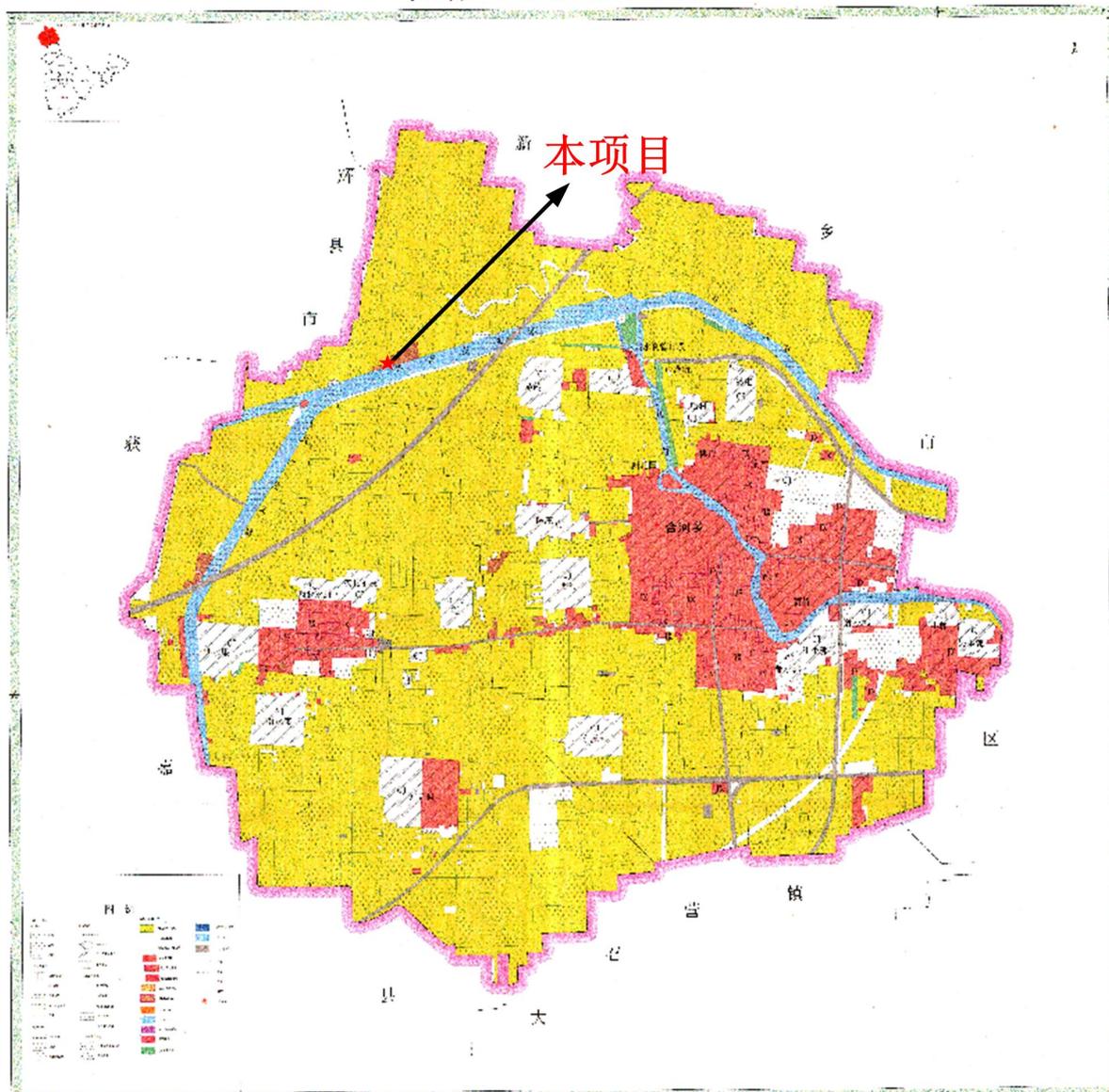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332t/a	/	0.0332t/a	+0.0332t/a
废水	COD	/	/	/	/	/	/	/
	氨氮	/	/	/	/	/	/	/
	总磷	/	/	/	/	/	/	/
	总氮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1.5t/a	/	1.5t/a	+1.5t/a
	除尘器粉尘	/	/	/	1.353t/a	/	1.353t/a	+1.353t/a
	废铁	/	/	/	0.05t/a	/	0.05t/a	+0.05t/a
	大杂(隔膜纸、 胶带等非金属 废料)	/	/	/	8.793t/a	/	8.793t/a	+8.793t/a
	人工分拣废料	/	/	/	5t/a	/	5t/a	+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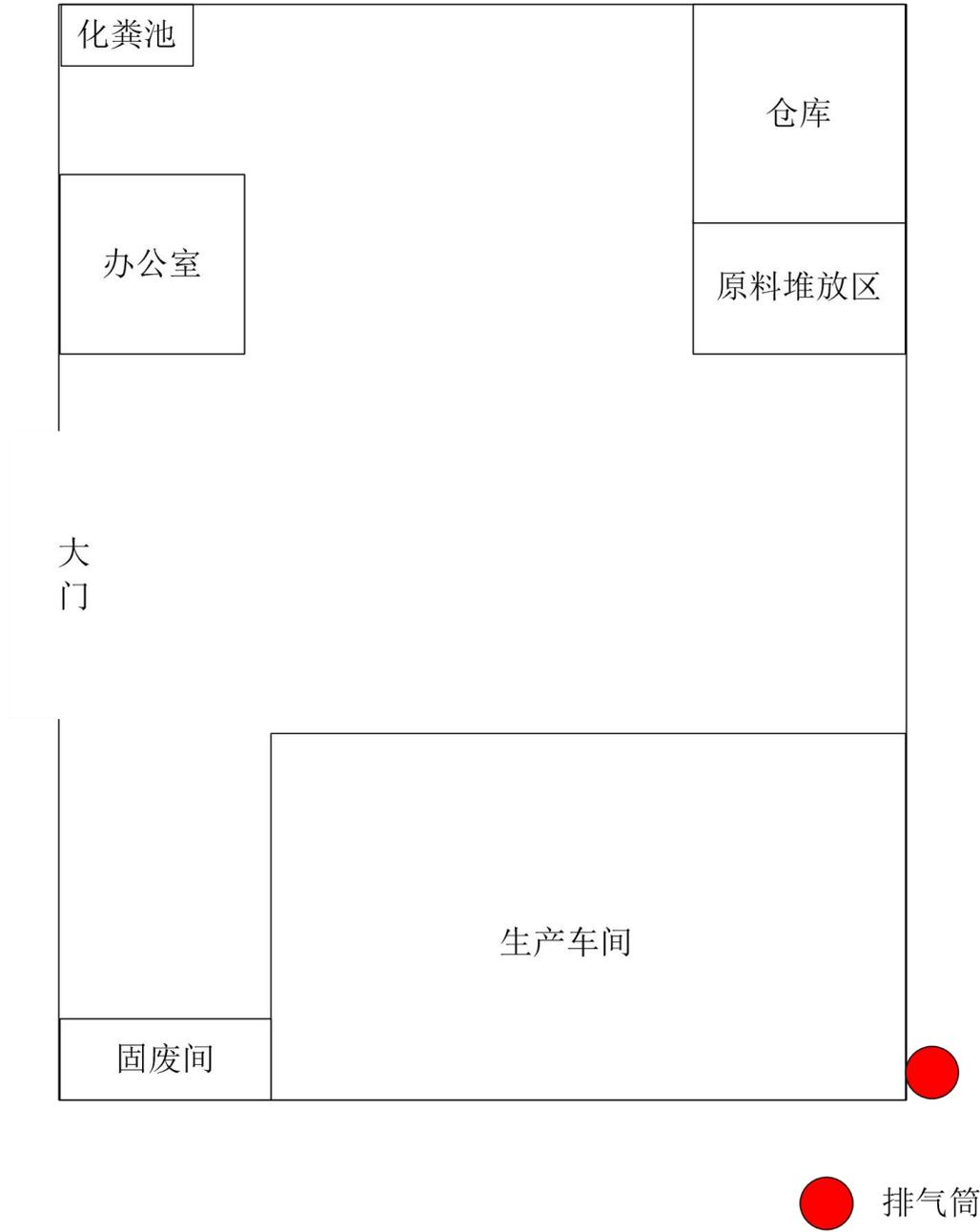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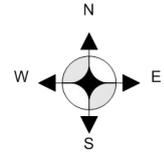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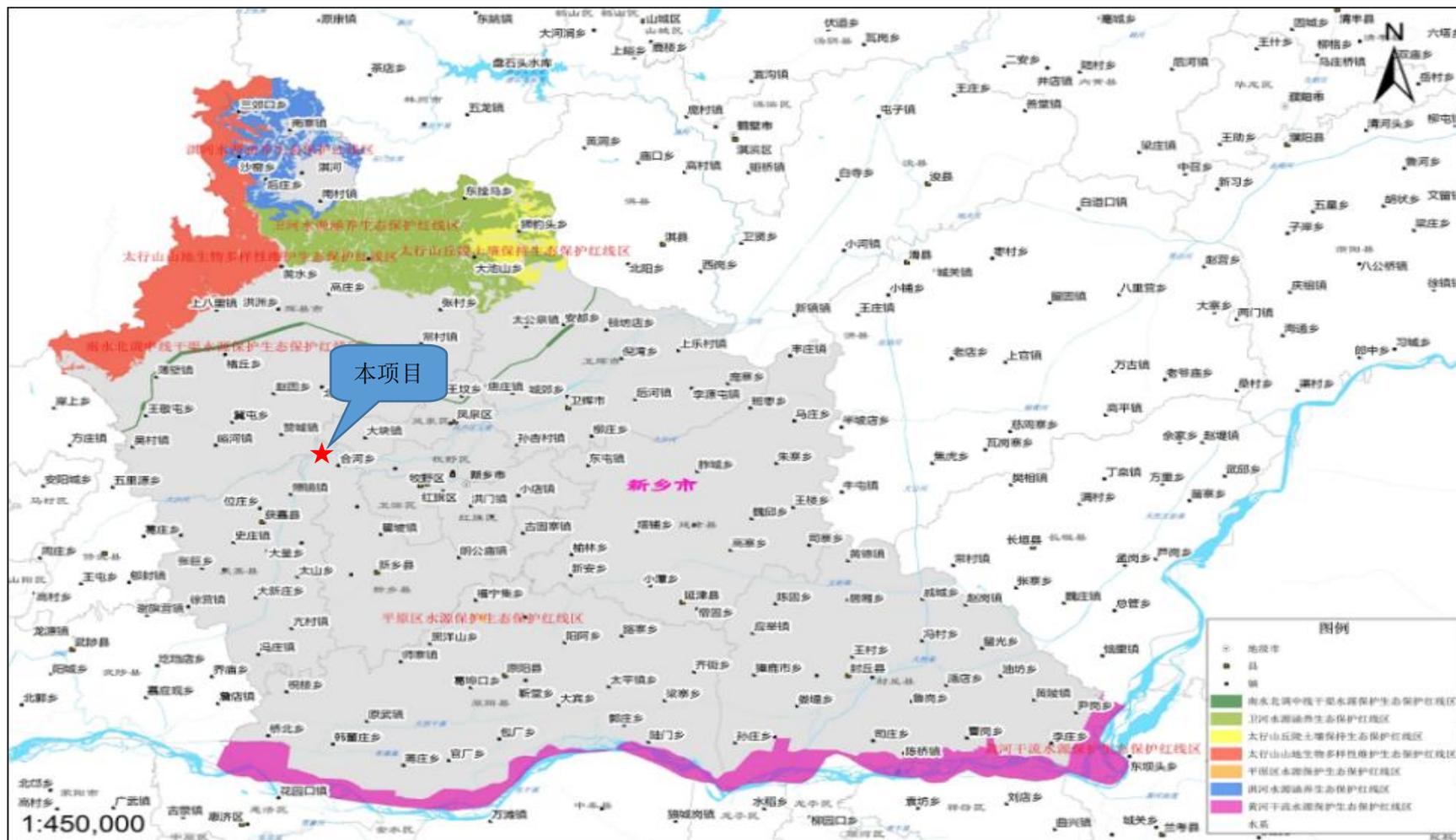
合河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附图2 新乡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4 项目所在生态保护红线图位置



附图 6 项目现状图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收到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由我公司采集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期间样品负责。
- 7、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需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本机构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 河南析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市辖区新飞大道 1018 号新乡科技产业园 7 号楼西户

邮政编码: 453000

公司固话: 0373-5082006

电子邮件: xiyuanjiance@163.com

公司网址: www.xiyuanjiance.com

一、前言

受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委托，2022 年 08 月 17 日，河南析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公司的土壤进行了采样、检测分析。

二、检测分析内容

检测分析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分析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采样深度
土壤	生产车间 1# (东经 113.726240, 北纬 35.346067)	铜	1 次/天, 1 天	0-20cm
	生产车间 2# (东经 113.725982, 北纬 35.345863)			
	厂区空地 (东经 113.725831, 北纬 35.345950)			

三、检测依据及检测使用仪器

本次检测样品的采集及分析均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AA-1800 原子吸收光谱仪 XYJC/YQ-002-01	1 mg/kg

四、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严格执行国家环保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定》和《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并按河南析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质量手册》的有关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具体措施如下：

4.1 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检测所使用仪器均经过有资质单位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4.3 土壤：布点、采样、样品制备、样品分析等均按照《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6-2004）要求进行。

河南析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4.4 检测数据及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五、土壤检测分析结果

表 5-1 土壤检测分析结果一览表

采样位置	生产车间 1# (东经 113.726240, 北纬 35.346067)	生产车间 2# (东经 113.725982, 北纬 35.345863)	厂区空地 (东经 113.725831, 北纬 35.345950)	单位	标准限值	
样品编号	22ZJ0621T-0817-01	22ZJ0621T-0817-02	22ZJ0621T-0817-03			
采样深度	0-20cm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2022.08.17	铜	340	337	121	mg/kg	18000mg/kg
土壤湿度	干	干	干	/	/	
土壤质地	壤土	壤土	壤土	/	/	
土壤颜色	深棕色	深棕色	棕色	/	/	
土壤根系	少量	少量	少量	/	/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筛选值第二类用地

六、分析检测人员

炎心鹏 李峰 常芊芊 姜秀兰

报告编制： 审 核： 签 发：

日 期： 日 期： 日 期：

河南析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河南析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附图



河南析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1612050404

名称: 河南析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市辖区新飞大道1018号新乡科技产业园7号楼西户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81612050404
有效期至 2024年9月3日

发证日期: 2020年5月11日

有效期至: 2024年9月3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图 7 检测报告

附件 1

附件 1

委 托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以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再利用 1000 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须编制环境影响报告，据此，我单位委托你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请以此为依据，尽快开展相关工作。

特此委托！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204-410721-04-01-262068

项目名称: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再利用1000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企业(法人)全称: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0721MA9L2JEC26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 新乡市新乡县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西河村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新乡市安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再利用1000吨三元锂电池极片项目(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厂房为租用厂房, 生产流程为: 原材料一分拣一破碎一一次筛分一磁选一精磨一二次筛分一比重分选一装包一成品。主要设备有: 皮带机*2台、破碎机*2台、无尘输送机型号 ZK-600*8台、磁选机*2台、振动筛*4台、磨粉机*2台、比重分选机*6台。

项目总投资: 50万元

企业声明: 该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类第四十三项第37条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项目单位应按照产业政策要求如实备案、建设, 及时填报项目建设进度; 如涉及产业政策禁止、项目建设与备案信息不符及与有关规定相违背等情形, 项目单位应立即停止建设, 否则依照《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进行处罚, 并将企业列入失信名单。

2022年04月22日

附件 3



协义书

甲方: 俞增尧

乙方: 范振华, 孟頔偶

甲乙双方就租厂里西厂房事宜.

协商如下:

甲方将砖厂西厂房租于乙方使用
年租金, 肆万元整, 一次性付清. 甲方将厂
房交于乙方使用.

时间从 2021 年 5 月 1 日起 2023 年. 至
无特殊情况可继续使用. 如砖厂与侯,
批复等特殊情况乙方无条件. 合同终止.

生产期间甲方不干于乙方的正常生产.
乙方生产(租)产生的安全事故, 违法行为一
切于甲方无关. 其它事宜协商解决.

甲方: 俞增尧

乙方: 孟頔偶 范振华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